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在充分协商的基础上，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1年，具体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以公司根据资金使用计划与招商银行签订的最终授信协议为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